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以作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b)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ingyiitech.com 上展示：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
- (c)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d)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A；
- (e)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獨家保薦人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編纂]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B；
- (f)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h) 本文件「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C.董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 (i)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根據中國法律就本集團的一般公司事務及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j) A股激勵計劃的條款；
- (k) 弗若斯特沙利文發佈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行業概覽」一節中；及
- (l)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備查文件

一份載有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所有承授人的完整名單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35樓）供公眾查閱。